

銀

狐

集

李广田





花 城 出 版 社

银 狐 集

李 广 田

*

花城出版社出版

(原广东人民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4.5印张 2插页 74,000字

1981年4月第1版 1982年6月第2次印刷

书号 10261·177 定价 0.45 元



(1906—1968)
作者一九三五年摄于北平

题记

一年余前，我在《画廊集》题记中曾说过这样的话：“今后是不是还写下去呢？如果写下去，是不是会有什么新的变化呢？虽然这时候我也不大知道，然而且以这座画廊作为一个里程碑总是可以的吧。”这话极其简单，也很明了，只是因为我主观地觉得自己的文章写不好，习作的期间虽已不短，却仍是岁月蹉跎，不见长进，而且越写越感觉困难起来，于是便有不必再写下去的意思。但如果写文章已成了一种习惯，或者说已是一种生活，为了快乐，为了悲哀，或为了朋友师长们的督促鼓舞，不得不随兴之所至而再有所写作时，是不是仍旧象从前那个老样子呢？这是我当时的一个问题。我之所以有如此

问题者，实在是因为我当时已经感觉到一种变化在潜伏着的缘故。也许是因为年龄的关系，也许是因为兴趣的关系，也许是因为其他我自己也不得而知的什么关系，我觉得我文章渐渐地由主观抒写变向客观的描写一方面。当然，这点变化的预感，我并不自认为是长进，同样也不认为是退步，我只是这样确切地感觉到罢了。

一年余后的今日，我又提笔为我的《银狐集》写题记，实在是一件意外的事情。在十几个月内，我仅仅写了十几篇小文章，这数量实在是可怜已极，这证明我懒，也证明我忙，而最确切的还是证明我自己的“弱”，然而我到底又继续写下来了。至于那第二个问题呢，我却仍觉得迷离恍惚，那所谓渐近于客观的描写者，也还只是停留在“渐渐的”地方，甚至也还只是一种预感罢了。

在十七篇小文章中，只有少数几篇不是写“人”的，而这少数几篇却又并非写我自己，这意思是说：在这些文字中已很少有个人的伤感，或身边的琐事，从表面上看来，仿佛这里已经没有自己的存在，或者说这已是变得客观了的东西。我不知别人看了这些文字会如何说法，若我自己，我却觉得上面这种说法是并不十分妥贴的，我只能说这些文字还是依然如前，或者说其中也不无些许变化，然而在大体上却还是如过去的文字一样，尽管这些文字中没有一个“我”字存在，然而我不能

不承认我永在里边。这原因也极简单：我对于我的文章无所谓爱憎，而事实上倒还是憎的分数居多，然而我对我文章中的人物却是爱着。我也并不是立意只拣了我所爱的人物作为我的文章材料，然而当那些人物一跑到我的笔下时，或当我已经把那些人物写完时，我才感觉到我对于我所写的人物已经爱了一场，而且还更加爱惜了起来。《乡虎》中的无赖棍徒，《看坡人》和《生活》中两个顽强瞎子，《上马石》中的鬼话老人，和《浪子递解记》中的糊涂少年，这些人都成为我的朋友。《他们三个》中的人物完全是出于我的想象，他们是被我用一种写诗的气氛制造出来的，我当然爱。《老渡船》中的主人是我的老邻居，完全是为了爱那个邻人的缘故，才有了那文章的最后一段，这是当我写完重读的时候才感觉得出的。至于《花鸟舅爷》中的舅爷和《五车楼》中的稚泉先生，都是我生活中的重要人物，就更不必说了。就因为这个，因为我爱我写出的人物，或者还不如反过来说，我文章中的人物被我深爱的缘故：这些文章中依然有我的悲哀，我的快乐，或者说这里边就藏着一个整个的“我”。

人应当知道自己，却很难批评自己，至于自己的文章，则更没有什么值得多说。我在前已经提过，我对于自己的文章无所谓爱憎，而文章中的人物却深为我所喜爱，我并不立志要别人读我的文章，我却愿意向别人介绍

我的人物，这是实话，也就是我敢把这本小书拿去出版的一个辩解了。

一九三六年七月十日，泰安岱庙



28 ······ 人世间
10 ······ 张冬
101 ······ 阿忠
311 ······ 张大力
501 ······ 第十章

目 录

题记	1
平地城	1
他们三个	8
浪子递解记	14
桃园杂记	20
五车楼	27
花鸟舅爷	35
过失	41
老渡船	47
一个好朋友	53
银狐	59
上马石	67
柳叶桃	72

看坡人	82
乡虎	91
生活	104
成年	113
扇子崖	123

我惊异于它的丑陋，它的黄色，粗糙，油亮，沾满了灰尘的烟头，小石块，连一些渺茫的痕迹都不见了，那等处，整得跟
山沟一样。万事如意，连那些鸟儿都感到味儿，譬如说，就是她带
来的金虫，丁香叶，一粒米，虽然只是一片荷叶，但那上面的露珠
却比那颗出过世的人手中的珍珠，林基路，虽然很大
而且是才出生的，你所能看到的，就是那张脸，他
很瘦，那两只大眼睛，还很白，可是一副神态和智障，那人去
过林基路，这孩子就变得直，真好，不是别的

平 地 城

我们是被一辆骡马大车载向省城的路。为要当天
午前赶火车，并预备在太阳落地时候到城里，冬季夜长，刚听到第一遍鸡声我们就动身了。象这样夜行，我还是初
次经验，大车在黑暗中向前摇摆，车轮的“工东”声就

觉得异样，那声音响得很远，又特别震耳，会不会惊动了什么可怕的事物吗，有时竟这样担心着。两个赶车人却不住地谈笑，“信不信呢？嗯，我问你，你信不信呢？”常听到老年人这样追问。

天气很冷，地面上该正凝结着霜粒吧。向远方望，只见白茫茫一团雾气。天晴着，暗蓝天空中缀着灿烂的星斗。我从未见过那么美丽的星光，那是可以分辨出各种

颜色来的：紫的，蓝的，金黄的；而那些光芒又放射得很清楚，很耀眼，我几乎不敢正视那些光芒。我在几条棉被里紧紧偎缩着，心里却在想着些鬼怪的事物。有时候看见前面一片黑影，以为是走近一个村落了，走近时，才知道是一座墓林。年轻的赶车人便故意把骡马赶得快些，并把皮鞭用力地抽出特别声响。那个坐在外辕上的老人呢，则暂时也抖擞一下，并故意地大声咳嗽，这时候他们是不再谈笑了，直到走过很远很远，那座墓林已消失在雾气里了，他们的谈笑才又继续。

“你信不信！嗯，我问你，你信不信呢，嗯？”

坐在外辕上的老人又这样追问了。这老人有很多的特殊经验，话很多，而又很琐碎。那个年轻人则照例不大信服，总爱以这样的口吻作答：

“什么？什么？没亲眼见过的咱就不信。”

这却更引起老人的话题来。“没见过？没见过？”他这样反诘着，“你不曾见过，我却曾见过很多呢，年轻人都不服气。”于是他又举一个例子给年轻人听了。他说他年青的时候也是终年在外边跑着，又多是行着夜路。有一次，他是赶了大车从远方回家，距村子还有三十里路就已经夜了，无论如何，非当夜赶回家去不可，他心里这样想。但天色愈黑，道路也愈形崎岖，他心里怕极了，但同时却又觉得好笑，这有什么可怕呢，便自己安

慰着，壮着胆子，只好让一匹辕马任意走去。凡骡马都是生有夜眼的，他又说，所以它们才非常灵敏，并能看见人眼所看不见的东西。那时候，他一心地注视着辕马的耳朵，忽然，完全是忽然地，大车停住了，辕马把两只耳朵挺直地竖了起来。他心里立刻一怔，什么也看不清了，只象有一团黑雾立在面前。那黑雾愈增愈厚，使他觉得那简直是一堵黑墙。等不多时，那堵黑墙中间却又出了一道隙缝，且渐渐地露出了一道灰白，显然是一条正路样子，他顺着那路走去了。走了很久，很久，而且非常疲乏了，在车辆的击撞声中，他听出辕马的喘嘘，他用手去摸那马背，马背上已满是汗水。回头看看天空，三颗明朗的参星已落向了西边，知道已是下半夜时辰，他认定了他的方向是向东的，但计算时间就应该早到杨家林了。是啊，杨家林，他重复着说，杨家林是当地杨姓家的墓地，却又满种了白杨，一过这林，就去家很近了，然而走了一夜样子还不曾听到杨叶响。他心里跳着，也满身是汗了，直到天要发亮时，他才知道是绕着距杨家林不远的一方墓田转了一夜。

老人说了这话，沉默了，好象在盼着年轻人的回答。但这一次那年轻人却故意不睬，只把长鞭在暗中摇着，并用野话骂着辕马。我则依然缩在棉被里，不知走了多远，或走了多少时候。最后，那个老人却又自动地

发言了：

“又一次，”他喃喃地说，“也是一个暗夜。忽然，完全是忽然，我的辕马又站住了，又竖直了两只耳朵。不好！我立刻这么一喊——”

“怎么啦？是不是又遇见了什么鬼怪？”

不等老人说完，年轻人便插进来这样问了。

“什么也没有，”老人答，“不过那辕马要撒尿罢了。”于是两个人都笑了起来。

也许是将近黎明的缘故罢，我一时觉得冷不可支，两个赶车人也瑟缩得厉害，坐在车前面一声不响了。大车进行得很慢，轮声也变得很钝，仿佛老是轧在软泥道上，天上星光渐稀，只是远方的雾气也还依旧。直到在两箭之远的地方忽然发见一点灯火时，那老人才又抖擞了一下，并喃喃着说，“我们已经来到平地城了。”随即打一个呵欠。

我们都向着灯光之所以在张望了一番，其实，这时候已是东方发白了，且隐隐地听到鸡鸣犬吠的声音。只有少许较大的星星还留在天上，紫的，蓝的和金黄的，这时都变成了白色。灯光亮处却不见什么城垣，只看出有些土堆隆起，忽高忽低，正象许多丘坟。我们齐声问道：

“平地城？城在哪里呢？”

“平地城呢，当然是没有城啦。”老人答。“平地城就是我们的省城。”他又解释着说。接着就讲出了下面的故事：

平地城原来是有城的，——他这样开始——但现在却是没有了。在古时候，究竟是什么时候也不知道，这座城忽然搬家了，当然，只有神仙才会这样办，也有人说就是鲁班，因为鲁班是一个大木匠。只用了一夜的工夫就把这城搬走，搬到我们的省城去了，妙处是一点不错，象未搬时一样，北关是北关，西关是西关，连一草一木都不曾零乱。睡觉的人们还正在好睡，清晨起来却已在乱山之中了，我们的省城不就在乱山之中吗，而且又是夹在两条东入于海的河流之间。这座城是被搬到一个下洼地方去了，就象一只船，被划到了一个港里，但那里却又时有急流泛滥之虞，夏秋之际，两河水涨，那下洼地方便真会变成一片汪洋，那只船就难免有漂流而去的危险，所以神在城南的山顶上立下一个高大的石礮，就算是缆船的柱子，那座山就叫做礮山，而我们的省城才得有一个今日。

老人又把话停住了，沉默着。片刻之后才又指着那盏愈去愈暗的灯光，说：

“看见吗？就是那盏灯，那就是卖油条的那人家了，他住在平地城南关。”

接着又说：

“我曾说过，不是连一草一木都给搬走了吗，只有这卖油条的人家却是给留下了。”

我们问这是为什么呢？他说，这原是应该搬走的，却因为他们夜里起来掌灯作活，把神灵惊动了，等到晨鸡一叫，一切都算完事。于是这人家就留在这里，并依然是每夜早起，掌起灯来作活。据说这里的地底下还蕴藏着无数的宝物，每于午夜时分放出白色的光芒，如果有人认清那发光的地方，总可以发掘出什么来的。听说那卖油条的人家就曾经费过苦心，但发掘出来的总是些枯骨朽木之类。这地方实在荒凉极了。

我们的大车走得更快了些，天已经完全亮了，我们陆续地遇着几个行路人，稍远处也看出几个村落。讲故事的老人向四处张望，并告诉我们许多奇怪的地方名称，以及到各处去的路程。年轻的赶车人本来已沉默了很久的，忽然又微笑着向老人问道：

“老伯，那些事可都是真的吗？”

“不真的？还会是假的吗？”老人确定地答。“你不信？不信？你不曾见过河北的曲堤塔吗？”

于是他又讲曲堤塔。他说，曲堤塔也是在一夜之间被神搬走的；不过搬走的只是一个塔顶罢了。“曲堤塔，任峰顶。”已经成了一句俗语，那塔顶是被搬到任峰去

了，据说，那一夜还刮过可怕的妖风呢。

太阳上来的时候，我们都舒展了许多。远方的雾已渐渐退开，地面上漫着一层薄霜，连我们身上和骡马身上也都是霜了。结在老人胡子上的很厚的霜粒，就好象开绽着一朵雪白的绒花。计算时间，当天傍晚我们是可以赶到城里的了。

